








# 新北市議會第3屆議員選舉第1選舉區選舉公報

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

新北市議會第3屆議員選舉，經定於中華民國107年11月24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。

## 第1選舉區（石門區、三芝區、淡水區、八里區）候選人

號次	姓名	性別	學 歷	號次	姓名	性別	學 歷		
1		呂孫福	男	淡水國小 淡江國中 私立大同高中 淡江大學經濟系	2		呂鈞鴻	男	加州多明尼哥大學碩士
			出生地					臺北市	
經 歷	淡德慈善基金會執行長 立法委員助理 新北市議員助理 文化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	政 見	一、醫療資源要到位、婦幼老弱好生活： 1.爭取淡海新市鎮設置醫療機構，完整八里、淡水、三芝、石門及北海岸醫療服務。 2.要求市府強化社區夜間婦女專用車廂等相關服務。 3.推動社區公托、活化各項喘息服務，孩子就近托育、父母安心。 4.推動設置跟蹤健康關懷據點、優化政府住宅服務措施。 5.要求市府針對公共空間各項無障礙設施進行總檢。 二、觀光休閒好風光，農漁漁業大升級： 1.政府應結合所有力量，增加並強化各項休閒觀光基礎設施，厚植淡水、八里、三芝、石門等四區各項觀光產業競爭力。 2.爭取自行車道延伸至三芝、石門，要求市府積極活化閒置用地，以提供健康又安全的休閒活動場域。 3.要求市府重新啟動淡水沙崙海水浴場，設置慢步道、規劃露營區、營造打卡熱點，讓沙崙風華與活力再現。 4.修築安全又具備運農產品功能的農路；透過農漁產產銷平台，集結小農及漁民的優質農漁產品，強化農漁民產銷通路；要求政府重視農漁民朋友種苗或種籽、肥料、機具、漁船等農漁生產的各項補助與需求。 三、交通運輸要便捷，串聯繁榮北海岸： 1.督促政府興建完成淡江大橋，串聯繁榮八里、淡水、北海岸。 2.要求政府淡水輕軌捷運往南延伸至八里，向北延伸至三芝、石門，並加強力監督工程進度與品質。 3.要求政府應確保生態環境，並與中央、台北市政府積極會商溝通，開闢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，紓解臺2線交通壅塞問題。 4.要求市府設立交通運轉中心，讓捷運主幹道延伸，設置「小黃公車」，提供偏鄉居民便捷優質公共交通服務。	經 歷	1. 關懷弱勢族群，增加社會福利。 2. 活絡在地生活，增加民眾福祉。 3. 爭取地方建設。 4. 促進觀光發展。 5. 深耕在地教育，學子在地就學。 6. 推廣動物友善空間，打造動物友善城市。				
			3		鄭宇恩	女	美國南加州大學(USC)法學碩士 輔仁大學法學士	4	
出生地	臺北市	出生地				新北市			
經 歷	美國紐約州律師、華碩電腦法律管理師、美國CLINTON&CLINTON律師事務所法律人員、美國CORNERSTONE TECH環境工程法規顧問、詹順發律師事務所法律人員、綠色和平聯合主持人、民進黨新北市議會黨團書記長	政 見	【交通建設】 1. 爭取開闢新外道路、淡江大橋、淡北道路、芝投公路或其他替代道路並監督施工品質，降低環境及生態衝擊。 2. 完善綠色交通路網，串聯輕軌、公車與YOUNIKE，優化大眾運輸環境，路網、智慧站牌、候車亭及轉乘設施。 【青年服務】 1. 成功爭取政府貸款利息補貼，提高核貸率及創業成功率。 2. 爭取辦理青年市民留學免貸款、拓展國際視野。 3. 督促市府積極招商，增加在地就業機會。 4. 積極推動租屋不租、包租代管社會住宅，力促青年成家。 【教育服務】 1. 打造安心學習環境，防制新興毒品進入校園。 2. 提升各校硬體設備及教學品質；合理配置教育資源，平衡城鄉差距。 3. 厚植校園運動風氣，提供基層選手更好的培育舞台。 【文化環境】 1. 維護河、海岸生態環境，推廣環境永續發展落實環境教育。 2. 加強各特色文化、古蹟保存及藝文活動，發展文化軟實力。 3. 推廣動物友善空間，改善動物之環境及煤志志工。 4. 於公園內增設特色共融性遊具，打造豐富的遊戲空間。 【老幼弱勢】 1. 落實長照2.0，打造銀髮族樂齡生活，提供照顧服務減輕子女負擔。 2. 積極爭取老卡免費點數多用途，鼓勵長者走出戶外。 3. 廣設公托、公幼、舒緩育兒壓力。 4. 培育新住民通譯、教育、觀光人才，融入在地生活。 5. 協助綜合社會資源總志服務家庭及學生。 【幸福淡水2.0】 1. 爭取捷運淡水信義線尖峰時段加開班次、縮短班距。 2. 監督淡海輕軌工程及營運服務品質，改善週邊人行道及轉乘設施。 3. 維護歷史風貌，督促市府修繕古蹟及歷史建築，不得因區區影響其古蹟保存維護預算。 4. 建議淡水新市鎮成立產業專區，實現在地就業及輔導工廠設廠。 5. 爭取淡海文創園區設置海洋公園與觀光設施，串聯漁人碼頭至沙崙觀光資源。 【樂活八里2.0】 1. 要求台北港娛樂區盡速完成招標，提升在地就業機會。 2. 督促台北港砂石堆棧加速遷移，遷移後原址保留環境。 3. 監督污水處理廠設備升級，改善環境品質。 4. 爭取設置小型運動中心，供市民運動健身。 5. 推動公民參與回饋金之運用計畫。 6. 八里輕軌盡速完工，帶動八里觀光發展。 【三芝石門共好2.0】 1. 監督核一廠如期除役，反對石門區內作為核廢料最終處置場址。 2. 爭取設置小型運動中心，供市民就近享有室內休閒空間。 3. 推廣環境友善耕作，發展小農經濟，提倡海洋生態及漁業資源永續共生，建構農漁業多元銷售通路。 4. 維護北海岸天然資源，加強海岸水域安全，發展海洋休閒觀光產業。	經 歷	1. 督促淡江大橋儘速興建完成，疏解交通壅塞問題。 2. 督促北側環快道路儘速興建，解決塞車困境。 3. 爭取淡海新市鎮設國、高中)完全中學，讓學子在地就學。 4. 推動淡海輕軌延伸至三芝、八里地區。 5. 督促市府加速完成(四區)自來水供水問題。 6. 持續推動八里龍形都市計畫併入台北港計畫內整體開發。 7. 持續推動三芝四季花鄉【水車生態公園、賞桐步道、筍白筍節、賞櫻】等產業發展，促進地方產業觀光。 8. 持續督促石門十八王公整體營造早日完成，串聯青山瀑布、尖山湖步道、土地公嶺步道，振興地方觀光產業。 9. 活化農漁觀光休閒產業，打造黃金北海岸觀光休憩新亮點。 10. 推動沙崙海水浴場風華再現，串聯漁人碼頭，帶動周邊經濟繁榮。 11. 推動動物友善空間，促成地方設立動物警察，打造動物友善城市。 12. 督促政府將(四區)閒置之公有設施，興建集合式社會住宅暨規劃多功能活動中心【托嬰、托老、長照】達成在地安居，善盡地方需求。 13. 推動無電梯老公寓補助爬梯機租賃費用，照顧弱勢族群及老人居家安全。 14. 督促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後續計畫開發。 15. 推動淡水竹圍市場儘速興建，提供優質購物環境。				
			5		鄭戴麗香	女	學 歷	6	
出生地	高雄市	出生地				臺北市			
經 歷	新市鎮議會第一、二屆議員；台北縣議會第十六屆議員；新北市婦女會第二十二屆常務理事；八里婦女會第十九、二十屆理事長；八里鄉民代表會第十六、十七屆副主席	政 見	一、軍公教是國家棟樑，為國效力，不應藉年金改革剝奪其權益並面臨其不義。 二、勞工是社會菁英，經濟發展命脈，勞基法修正及年金改革，不應漠視其心聲，剝奪其權益。 三、空汙汙霾嚴重，林口火力發電廠不得再擴建，更不得重啟深澳燃煤電廠。 四、反對中央備八千八百萬之前瞻基礎建設經費，編列新市鎮，不符比例原則，更債留子孫。 五、反對傷害婦女安全者，再得以「有教化可能」之推諉判罪，免除其死刑。 六、堅拒放棄放電標準，並應加強稽查，落實罰則，確保國人健康。 七、請農政主管機關輔導農民種植蔬菜，並協助其產銷，以維農民生計及市場供應。 八、「公民與道德」應納入國教，培育科技菁英人才，亦應列入高教重點工作，以提昇競爭力。 九、淡江大橋應連結輕軌捷運工程延伸至八里。 十、督促水利局辦理淡海新市鎮污水下水系統，應配合當地住戶需求如期施作完竣。 十一、速建淡北平面道路，以紓解交通瓶頸。 十二、文小五確定新設國小中四國中用地亦應撥充擴建。 十三、八里污水處理廠不得藉惡劣天候偷排污水，危及自然生態，居民健康。 十四、以八里回饋金全額補助八里國民中小學營養午餐。 十五、督促台北港特定區娛樂專用區(2.5公頃)儘速招商，以繁榮八里。	經 歷	陳靜儀沒有黨派，沒有藍綠包袱，不講政治語言，憑藉著我的財經專業與統籌執行能力，希望能夠為社會凝聚撥亂反正的力量，為下一代與社會增加正能量。所提出的政見及內容，能夠改善因政黨政治導致台灣社會對立與停滯的現狀。詳細政見內容與說明，可以搜尋臉書專頁「幸福愛選擇 陳靜儀」，對於個人學歷、經歷、政見都有詳細的介紹。 我在社會上有多年的工作經驗與統籌處理問題的能力，深切地了解產業的脈動、國際貿易交流、金融市場與商品、資訊的傳播與分享、保險規劃與分擔風險，有效發展經濟的機會，是可以透過與異業結盟的合作方式創造「經濟新藍海」，我曾經憑藉著財經專業，結合「大眾媒體」與「金融保險」產業優勢，促成商業結盟，參與「媒體保險革命」，創造中小企業與微型企業新藍海的經濟商機。我此次參選的目的，就是希望複製「成功的藍海經濟」模式，進行「招商、引資」，積極引進國內外的活水資金，協助中小企業與發展更多經濟機會、投資機會、就業機會。新北市需要改變，讓有實務經驗、執行力的人，參與市政的監督與執行，政見與主題歸納三大類： 一、經濟藍海：1. 爭取低利貸款，創造有利「中小企業」與「微型企業」發展的經濟環境。 2. 引進國內金融活水資金，協助在地經濟壯大，才能財源才廣擴大就業機會。 3. 加強行銷地方特色，規劃觀光特色商品與產品。 二、教育品質：1. 爭取加強英文教學設備與師資，有效提升競爭力。 2. 爭取國小、國中課後照顧及輔導資源，提高教育品質。 3. 增加社區保母系統服務，讓家長安心工作。 4. 落實爭取增設公立幼兒園及托兒中心，提高托兒品質與減輕家長負擔。 5. 結合公立圖書館電子資源運用，及學校圖書館資源加強，減輕家長教育花費的壓力。 三、長期照顧：1. 落實政府長照2.0，推動成立「社區居家照顧服務網」。 2. 推動普及「社區高齡關懷服務網」，結合社區關懷據點與社會福利服務。 整合政府政策的配合與實施，找回愛台灣關心家人的初心，過好的生活，讓下一代在有家溫暖、社會和諧的環境中成長。台灣的民主政治經過二黨之爭，才有今天大鳴大放的局面，但也因為大鳴大放的政治發展，導致台灣經濟成長相對減緩，沒有往日「台灣錢淹腳目」的景氣，唯有讓財經專業的力量加入，台灣社會才有翻轉及進步的機會。陳靜儀進入新北市議會，必將珍貴所託，參與市政的監督與執行，改變從他鄉來的藍綠起，台灣加油！				
			7		陳偉杰	男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政治學研究所博士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士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	經 歷	1. 因應淡海新市鎮移民人口倍增，爭取增設公共托育服務及淡海新市鎮中設立「讓家長安心放心」。 2. 增加樂齡長者服務據點，免費提供銀髮族課程、健康講座、聯誼共餐、健康快樂享受退休生活。 3. 推動「馬偕共好醫療照護模式」，鼓勵地方診所合作，醫療資源運用更有效率。 4. 強化都市災害防救概念，提供防災演習訓練課程，落實公共設施與管線安全檢測，確保居住環境安全。 【交通便利 輕軌出行】 1. 加速推動淡北道路(淡水河北側平面道路)興建，解決居民出入台北市長期間車問題。 2. 爭取開通新市一路二段，及淡金路左轉濱海路以高架橋跨越方式銜接，增加交通便捷性。 3. 淡海輕軌轉乘優化，結合公車運輸，增設YouBike站點，打造完整路網。 4. 爭取公車站牌全面電子化，公車候車亭全面維修，方便民眾安全候車，即時取得動態資訊。 【直達淡水 樂活八里】 1. 重新規劃淡水藝術工坊，打造特色文創園區，提升人文藝術氣息。 2. 配合淡海新市鎮發展，爭取設立公有市場，藉由農會輔導推動有機農業，保障在地小農產銷權益，共創農產新經濟。

選賢與能 踴躍投票 慎重圈選

壹、選舉投票有關規定包括下列內容：

一、投票時間：民國107年11月24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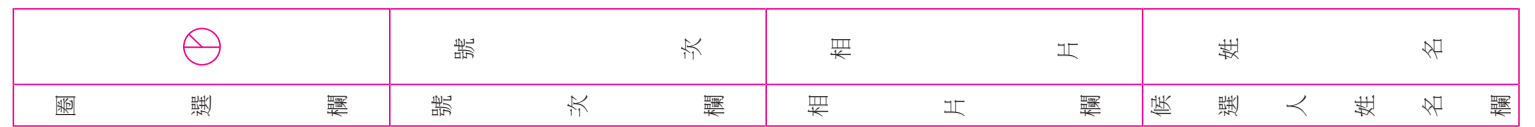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選舉人資格：

- 1.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，即民國87年11月24日以前(包括當日)出生，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，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4個月以上，即民國107年7月24日以前(包括當日)遷入設有戶籍，至民國107年11月23日繼續居住者，有市長、市議員、烏來區區長、烏來區區民代表、里長選舉投票權。【上開居住期間，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，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。但於選舉公告發布(107年8月16日含當日)後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，無選舉投票權。】
2. 原住民選出之議員，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，並分別具有「平地原住民」或「山地原住民」身分者為限。

三、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：

- 1. 投票地點(見投票所一覽表。市長選舉得省略，但應加註：「投票所一覽表與議員選舉同，詳見議員選舉公告投票所一覽表」，又各區選務作業中心編印之里長選舉公報，亦得註明參閱各區所屬之議員選舉區選舉公報；烏來區選務作業中心編印之烏來區區長、區民代表選舉公報，亦得註明參閱該區所屬之議員選舉區選舉公報)。
2.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；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，務請記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，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。
3.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，逾時不許入場，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，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，離開投票所後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4. 選舉人或其陪同家屬不得攜帶手機及其他攝影器材進入投票所，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，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。
5.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，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，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，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6. 選舉人圈選後，不得將圈選內容示他人，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，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，或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7.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，而不退出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，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，或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：
(1) 在場喧嘩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，不服制止。
(2)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。
(3)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，不服制止。
8.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，自行圈選，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匣，不得留置；如將選舉票攤出投票所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，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，或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；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匣，或故意撕毀領取之選舉票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一條第一項之規定，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。
9.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，喧嘩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，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，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，或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。

10. 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(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各種書件表冊格式七之(三)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式樣)：



※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選選舉票，選舉票「蓋章」或「按指印」，無效。

四、選舉票顏色：

- 1. 市長選舉票為淺黃色。
2. 區域議員選舉票為白色。
3. 平地原住民區議員選舉票為淺藍色。另應於左上角加印直徑3公分紅色圈圍，並於圈圍內加印「山地原住民」字樣。
4. 平地原住民區議員選舉票為淺藍色。另應於左上角加印直徑3公分紅色圈圍，並於圈圍內加印「平地原住民」字樣。
5. 烏來區區長選舉票為淺黃色。
6. 烏來區區民代表選舉票為淺橘色。
7. 里長選舉票為粉紅色。

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：

- 1. 圈選二人以上。
2.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3.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4. 圈後加以塗改。
5. 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，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6.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7.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8. 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9.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
貳、投開票所一覽表：

Table with 5 columns: 區別, 投票所編號, 投票所名稱, 投票所地址, 所屬里別, 所屬鄰別. Lists voting locations across various districts.

Table with 5 columns: 區別, 投票所編號, 投票所名稱, 投票所地址, 所屬里別, 所屬鄰別. Lists voting locations across various districts.

Table with 5 columns: 區別, 投票所編號, 投票所名稱, 投票所地址, 所屬里別, 所屬鄰別. Lists voting locations across various districts.

Table with 5 columns: 區別, 投票所編號, 投票所名稱, 投票所地址, 所屬里別, 所屬鄰別. Lists voting locations across various districts.

Table with 5 columns: 區別, 投票所編號, 投票所名稱, 投票所地址, 所屬里別, 所屬鄰別. Lists voting locations across various districts.